



重刻畸人十篇  
下

卷之三

共三

ハ7  
2113  
12

早稲田大學  
圖書部  
寄託者  
內田文庫  
寄託書  
第一四八號  
第七  
第八  
號  
謝





門八波  
號 2113  
卷 2

內田

重刻畸人十篇卷下

大正九年九月廿五日  
內田宗子長贈

利瑪竇

述

利瑪竇

自省自責無為為九

弟七

後學汪汝淳校梓

壯  
至壯至老日漸衰減智志屬神至此至老  
自得常生何以功為余曰夫人體貌屬形  
神魂不在形身吳子曰既神則無有衰老  
曰吾輩為功与俗功異焉吾所圖者蓋在  
吳大參昔于白下向余曰貴教坐功否余



反更強確。足徵神不可殺。不能死滅矣。吾  
因其常生。謀其常善。永安無虞也。常生而  
苦辛。毋乃常死乎。與其常死。寧速死乎。此  
功所為用耳。吳子曰。善。然則功在行。不在  
坐。與。余曰。坐。坐而默。繹之以擇。以定。以誠。  
以篤。用果其行也。且行有二等。有出於身  
外。有留於神內。留於神之行重矣。而神之  
行於坐時。固可行焉。吳子向善神之肇端  
初功。余曰。夫初功者。每朝時目與心偕仰

天。額謝上帝。生我養我。至教誨我。無量恩  
德。次祈今日祐我。必踐三誓。毋妄念。毋妄  
言。為妄行。至夕又俯身投地。嚴自察省。本  
日刺之處。所思所談。及所動作。有妄與  
否。否即歸功上帝。叩謝恩祐。誓期將來。繼  
續無已。若有差爽。即自痛悔。而據重輕自  
行責罰。禱祈上帝。慈恕宥赦也。誓期將來。  
必改必絕。每日每夜。以此為常。誠用是功。  
自為己師。自為己判。日復一日。毋怠。過端

初之義  
專此以  
困明人  
云明天  
致力亦  
之物皆  
是所為



反更強確。足徵神不可  
因其常生。謀其常善。永  
苦辛。毋乃常死乎。與其  
功。所為用身。吳子曰。善  
坐。與。余曰。坐。坐而默。繹  
以篤。用果其行也。且行  
外。有留於神內。留於神  
行於坐時。固可行焉。吳  
初功。余曰。夫初功者。每

天額謝。上帝生我。養我  
德。次祈今日祐我。必踐  
言。為妄行。至夕又俯身  
日刺之處。所思所談。  
否。否。即歸功上帝。叩謝  
續無已。若有差爽。即自  
行責罰。禱祈上帝。慈怒  
必改。必絕。每日每夜。以  
自為己師。自為己判。日

是亦一手段。与仙大同小異之所。為近前已復初之義。  
蓋天下無三理。故儒也。老也。禪也。天主也。至鍊心修  
行之際。則其理或自然吻合者。未必剽彼奪此。以  
為己說。然如此書。雖利瑪竇所著。多是困明人  
潤色耳。亦未可不信也矣。槐西雜誌卷二云。明天  
啓中。西洋人艾儒略。作西學凡一卷。其致力亦  
以格物窮理為要。以明體達用為功。特所格之物。皆  
器數之末。所窮之理。又支離怪誕。而不可詰。是所為  
異學耳。



消耗矣。吳子曰：功哉功哉。自為己証，則過不及。辭況文罪與自為己判，則不欲欺己，豈待外人諫責焉。先治內心，次攻其表。于言于行，則功得序，得全得實。喻如靈藥必效，不誤也。夫百人百罰，不如獨責。君子慚懼，已知甚。比之如蝕之。一本蝕此句同所謂自知，則萬證矣。殊不知小人惟念人知，是愧是憚耳。其於行也，不圖善，惟圖隱矣。縱可欺人，使之矇。曰是也。是也。而夫心之良，隱上心，聞若或警呼。

曰非矣，非矣。孰能強暗而已之乎。則莫如當夜時。晝事已畢，燈已滅，追求儉察一日之事，何如。且詔己令詳審，責問今日嘗治心之何病，禁止何欲，洗滌何污，改變何醜。行今日移幾步于德域也。夫身今日善於昨乎。否也。茲功行則怒心可滅，可除。惜心可振，可翼。德心可懲，可化矣。且既自知，日日又日會，當追至天理臺前，從公審判。即此諸種妄念，不敢發也。自貶自廢之後，固



可晝夜安卧無慮焉。第此功也精矣。美矣。得至無過便也。已聖人何謂初功耶。余曰。去聖人猶遠矣。是者初功。又有功之初中末三也。盖凡未行道而立志行之。其始事猶混濁未得便澄。惟戒其大非耳。既聊進方克省其非也。至近善地。乃察二字疑倒置細微過者也。譬之如泉久淪濁。欲清之。先除其粗石耳。水已靜。方可視小石去之。水既澄。則其耿末土沙。沉居水底。悉可睹而汰之矣。此三

者皆掃除之。後屏棄諸惡耳。未及為善也。吾曾曹久作前功進于此。則兼起行善之功。行善精美矣。行善者。于念于言于行。非惟審有妄否。猶察夫既有善否。未有善。則自悔自責。如犯誠焉。此時又以無善為愆也。至善盛。乃可入聖人域也。吳子曰。信夫聖德雖無惡。及其成道。尚在為善。貴教作功。一在誠實。斯途輒顯。然程效不虛矣。惜今之俗。淪染佛乘。云空尚無。則論道者一稟



高玄。無翅飛天。乃人之所不能行矣。但論  
以論。不以行。故不顧實虛乎。子誇道以行。  
即所誇者。惡可效于事也。然嘗聞志仁無  
惡。與過矣。乃近仁也。無過矣。曷為子聖人  
遠乎。余曰。茲者能無疵。誰乎齋舍中。人子  
物一一蠲潔。而日掃日除。垢何居。風中難  
免塵埃也。故在本世。德雖高。前功之篋。不  
得暫捨手也。縱設有人。不悉掃除諸等醜  
咎。而於聖人之域。通乎農夫。既易田者。猛

域下有何為二字語意更明

獸已驅。荊棘已拔。野草已燼。瓦礫已脫。地  
形已平。而無所種藝。是近上農乎哉。子有  
傭僕。以應家役。彼未嘗竊主財物。未損家  
誠。不擊子。詈子。不博不酌。而日惟游閑坐  
臥。一切不為。子以為是僕善乎。不肖乎。總  
之。生靈皆農夫。皆僕役。為天主所傭。以治  
此道之田。以寅亮上帝工也。必欲收投而  
鞅諸王庭。必欲行其役而充本職也。豈帝  
望不為非禮耶。今也全德之君子罕見。則

佛氏濟度因念佛供養之功德。其言曰。光明遍照十方  
世界。念佛。眾生攝取不捨。是念佛。上養者不為佛  
所愛憐也。故教則不然。凡天下生民之善惡。吉凶。皆為天  
主之所冥鑒。是以佛大異也。道家有天帝。以大鏡  
每月照天下人民所行善惡之說。而正五九月為鑒。正南  
瞻部列之月。故唐世以正五九月為忌。月禁行刑殺  
天帝之亦相似矣。



非但無過。能寡過。即目為賢。為聖焉。世衰  
故耳。吾天主教。論人罪惡。凡有二端。一  
因不善之有。一因善之乏。俱可悔也。俱可  
改也。吳子曰。訟愈微愈美矣。凡夫孰知無  
為于善。有為于惡。兩者等乎。蓋凡善吾力  
所能行。無非吾分所當為矣。若此審已也。  
進道無疆矣。

善惡之報在身後第八

萬曆三十二年

乙巳年龔大參賈捧入京師。即余向曰天

龔氏問利瑪竇

也。至公至正。凡行善者。凡為惡者。必有吉  
凶報應。第今人多曰。善惡之報。全在見世。  
加於本身。若身後則無有。佛氏所傳輪迴  
六道。天堂地獄之虛說也。不識貴教云何。  
余曰。是何言與。豈可以輪迴六道之虛說。  
輒廢天堂地獄之實論乎。吾天主教。聖教不  
如是輕薄。德勛以為順者。天下福祿。足賞  
之。逆者。天下災禍。足罰之也。德之根抵。高  
峻。從天而發。天下萬物。皆卑陋。異類。孰有

七克聖德。蓋曰。變化輪迴之說。有所自始。昔我大西  
之東境。厄。勤。奈。理。國。亞。德。納。城。有。彼。達。臥。辣。氏。者。  
始造為之。因而傳流於世也。



價值相應。可以酬德者哉。天下君以天下  
位。絀陟國情使。天上君亦以是償情天吏乎。明  
達世界之情。騁者。咸曰徧大地皆從欲者。迨  
拔累九。而為君子。每世得幾人耳。君子欲  
行道于世。常不脫終身之苦辛。則此世界  
也。謂之地獄氣象。猶可。若謂天堂殊不似  
矣。試觀世人羣類。無不自稱若焉。若中有  
天堂耶。天堂中有若耶。彼小民勞于農力。  
陔于經途。行于百工。疲于戍守。每仰縉紳

持權者為安樂。且曰世界有天堂。居高官  
食厚祿者。即是其人。豈不然乎。今子瞻民  
有年矣。敢向身所得天上樂。何如哉。大參  
曰否。世界有地獄。居官者陷于其深區  
焉。泥塗中肩重負。此之為勞。不及於位小  
官署。輕任者。矧等而上之乎。人不識縉紳  
士所茹荼苦。故謀撥而加諸身。令識之。偶  
值諸路。必速過。不拾取也。古人比吏道如  
黃金。控掣拘于囹圄。甚得其情也。是以吾



今思抽簪投綬。歸耕娛老。冀幸不虛此生耳。余曰信矣。子治一方見勞。如此其甚。矧治多方乎。即其苦奚啻百倍也。位愈高。心愈危也。西土古昔有樓海<sup>七</sup>里<sup>亞</sup>國。王曰的吾<sup>王名</sup>泥削<sup>子名</sup>。國豐廣。時有臣極稱其福樂。王謂之曰。汝能居王座而安食一饌。則以位遜汝。即使著王衣冠升王座。設拳盛饌百執。奉以王礼脚之。而寶座之上。則以單絲繫利劍。垂鋒而切其頂。此臣升座初觀王庭

左右侍人奔趨命。即大歡喜。既仰視劍欲墮。便慄之危懼。曰體獸<sup>戰</sup>動未及一餐。遽請下座曰。臣己不願此福樂也。王曰。嗟乎。余時之如此。子以為福樂也。兆民畏君。君無所畏耶。嚴主在上。日之朝。以明威之。懸劍懼我焉。俗人不知居上之苦。故慕之。因嫉之。倘知之。反憐之矣。吾嘗且笑且惜。彼經世之士。謀安而溺于阨。努力攻苦以立功增職。王法亦差功疏爵次第加之。誰



知吾以苦市苦。朝廷亦以苦償苦乎。今子謀歸田耶。歸而能意卻人緣。專務一己生死大事。則得矣。苟圖度離苦就甘。恐甘者無時可就。苦者無時可離也。世如曠野。滿皆荆楚。何逝不刺身焉。

藥氏者西

昔聖人嘗曰。鳥生以飛。人生以勞。是以生人降此。齟齬未及了。坦而逼迫。地患已便。萌發如候。缺次神焉。吾于辛苦。如仇國。卒

世相攻。中或可圖。暫瞬解体。易得其泰。平乎。智者時防其侵也。易居易職。非謝苦也。如荼蓼芥。連。僅易苦之別味耳。四方民無不哀號曰。世俗勞生。吾以為圖免之。不如圖忍受之。必欲免者。須尋他世界。苟於此未見。未聞有人倖免焉。此世界譬若細長繩。作急密締結。糾纏盤互。令羣生一一解之。我羣生者。先盡解其生命。而繩之締結。不盡解也。造物主祐君子者。令不屈于患。



莫免其患矣。毅其心以甘受憂。不息其憂  
笑。故君子小人德雖不等。憂患雖殊。由而  
見困苦均焉。大參曰信哉。率土四海之濱。皆  
苦乎。既三日。韶陽侯獲子張飲。為大參祖  
道。余在席。大參目我而哂曰。世界人皆樂  
矣。何也。今日又復相晤。談論飲嬉。非樂乎。  
且吾尚有疑焉。生若苦者。世何以無願死。  
悉嗜生子。非但向富庶康逸榮華者。向貧  
窶裸裎臥凌。跣冰。弓干街市。及諸臺。老至。自

盲耳聾。徧體衰憊。若老病痲毒。晝夜僵地。  
傷痛不向。咸猶寧生不寧死焉。奚不咸怡  
樂行世之驗乎。此非樂地人。何肯愛戀  
之。弗忍捨去之。且善惡之報。天下萬國各  
立。君主用專。賞罰之權。君又選士居方。定  
律設法。綱紀民良心。以賞賜正之。以刑僇齊  
之。是今善者必榮樂。惡者必危辱。足為勸  
懲焉。奚待後世之驗。且遲乎。余曰。固也。竇  
未始曰。此世有苦而竟無樂也。特曰。此世



樂不足稱上帝。酬仁人之神德。若此世苦  
亦不足明著上帝。殃不仁之凶禍也。故當  
造身後。真天堂真地獄。盡善惡之報。以大  
顯宣上帝。全誌惻旨矣。昔者吾述天主實  
義已。揭其理。今復舉其端倪。夫天降禎祥  
妖孽。多不因善惡。況合其德。匿輕重乎。世  
病柄持世權者。賞罰偏私。則以省疑。造物主  
弗理。觀世事。或又解之曰。此天之未定焉。  
嗟乎。天豈有弗定。有弗定。豈可為天。則曷

不信。此後有日焉。各得其所當得。且神今  
之缺。而并鞠彼偏私之咎耶。嗚呼。持世權  
者。縱為公平。而所褒貶。功績與否。惟耳目  
是信耳。無審據者。弗克究也。民之庸情。有  
所妬憎。則泯其善。揚其惡。壅蔽莫達。有所  
親愛者。反反是則在上者。時或不及。聞其人  
之功罪。何能不失法意乎。豈惟人也。已亦  
掩已矣。為德之精。多含于內。不露于外。發  
外者。德之餘耳。非其人易粉飾焉。善者彌



威

誠彌隱已德。何嘗曰隱也。且不有其德也。人與己不知之。則疇從而褒之。惡隱之。本素釀于心。不洩于外。見外者。隱之。未耳。詐善者。不難文藏焉。惡者。滋熟滋匿。已隱矣。徒曰匿也。且不觉已匿矣。人與己弗達。則誰從而貶之。夫已自蘊蓄。已不有之。同類之人。又覆蓋之。秉法君臣。又不及知之。復有天主。暫容姑且未報。或姑報而不尽也。此必待末世。天之主宰。明威。神鑑。按審。無

爽矣。至若人情。無不願生者。此別有故。天主造天堂地獄。為善惡之報。本自親口傳宣令。人遽信不待忖量。其奈人情染惡。自塞天牖。神傳大光。無由得入。便不能明知身後所受。又自古人死。復生者。益復不知死後事情也。既不知其情。誰願往乎。譬如人情。慝土。若有人從他鄉還。明知彼處利樂。便願畏糧從之。若去者自古及今。無一人還。非萬不得已。誰欣然肯行哉。狐最



智。偶入獅子窟。未至也。輒驚而走。彼見迹  
中百獸跡。有入者無出者。故也。夫死亦人  
之獅子迹矣。故懼之。懼死則願生。何疑焉。  
仁人君子信有天堂。自不懼死。惡人  
入。應入地獄。則懼死。惡生。自其今矣。大參曰  
子論人之報人。善惡苦樂。眇小不能相稱。  
眇小之中。又有法律所不能窮究者。是則  
然矣。然人與法律所不暨者。吾方寸中。具  
有心。君。覺是。覺非。切報之。則報仍在已。在

今不俟身後也。仁人有天堂。即本心。是心  
真為安土。為樂地。自然快足。自然欣賞矣。  
汝若辨一德心。即增福祿一品。備全德。即  
備全福樂。故謂仁者集神樂大成也。慝生  
於心。心即若海。罪創於內。百千殃械。應時  
肆陳。則慝自歎。自罰矣。吾犯一戒。自招一  
孽。放恣無法。則是地獄重刑也。何者。吾既  
違天命。即吾自羞耻。心告訖証我。我胡得  
辭乎。即我自悔懼心。桎梏囚我。我胡能遁



乎。自性天理。審判按我罪我。我可以賄賂  
脫乎。可望主者慈宥乎。則哀痛悔慘。種  
諸情。四向內攻。殃毒無方。我何能避哉。矇  
人者。不得矇已。逃人者。不得逃已。故曰逢  
難患。賢不肖無大異。蓋若樂均也。則請毋  
睹其膚視其臟矣。請毋睹其面視其心矣。  
君子不因外患改其樂。小人不據外榮輟  
其憂也。若然德慝之償。在身心。不由身外。  
豈不信夫。余曰。固也。凡生覺之類。不論靈

蠢行。本性之順。自忻愉。遇己性之逆。自哀  
慼矣。飢渴而飲食。滋液洗腆。則甘嘗焉。倘  
其乏其所嗜。或啖食草。是餽餼。敗漿即委頓  
嘔逆焉。此何故也。造物者之奧旨。造物以  
育就其生。盲而避之乎。失養也。軀殼之陋。飲  
食之卑。行物主引之以味。而靈神之崇。作  
德之偉。行無味乎。必踐道即心休焉。違道  
則心厄焉。夫然後天主賦我本性靈才。本  
著善無惡。足着明矣。但德之味。誘民以從德。



因非以是賞德功也。惡之困。以沮人勿為惡。  
非以是罰惡之咎也。世主取臣從命者方  
命者。廢貶賞罰。將由君。何故。此蒼生之衆。  
其順逆天命之報。獨由已。畢不關天君哉。  
家有燕喜。主人置酒召客。命樂工陳歌舞。樂  
工謳哥舞蹈。終日曼聲趨容。娛樂極矣。卒  
燕。主人豈謂樂工曰。汝今日妍哥妙舞。自  
也娛樂無量。吾弗予若直乎。仁者既集德之  
神樂大成。洵日自自愉悅。然本以娛樂天人

也。即天地之主。豈以仁人自愉悅。竟無他  
報稱。用酬其無涯尊情也。與。子曷不察上  
國故典也。三載考績。三考黜幽陟明。且有  
五服五章。五刑五用。以賞善罰惡。曷嘗曰  
鵠義奸宄。禦人國門之外者。身歷險艱。且  
勞勤困苦有餘刑矣。無俟吾法律誅戮之  
耶。又豈曰幹國澤民。忠貞之士。縱懋勞績。  
自謀德不圖報矣。作德日休。已自享其福  
樂。國家無煩表門闔勒旂。常不必詔之以



祿而豐其爵耶。夫人知行善之愉悅。不足以報德。為惡之况悴。不足以責咎。而外設法例。以命以討。厚售其值。詎不知天上君法例愈精。愈備乎。君考臣功。視動庸。又視國為力。乃賞焉。然國藏微矣。上德嘗不得其酬也。故有不賞之功。上帝六合之主。其能無盡。以無量數給人。未減其所有之毫毛。則至校德之時。德乃獲其盡報焉。西國史記曆山王至豐盛。一日丐者進前乞捨。王

予之萬金。丐者辭曰。小人得數銀。幸甚。敢何微分。外如此。王曰。汝第知丐子承數銀。捨則足矣。何復知曆山捨人。不萬金。不可哉。命悉負之去。夫寥廓之主。寧若地尊。氣象褊小哉。俗之弊。乃獨尚耳聞目見。爾已不知其爾目所不及之福樂也。惟驚駭本世刑災。不慮此世後殊凶極殃矣。龍大參曰。席中析際其身。後患不堪聞。惟願爾夫天堂大事。在性理之上。則人之智力。弗克洞



明欲達其情。非據天主經典。不能測之。吾  
察天主經稱天堂者。居彼之處。一切聖神具  
無六禍。此世中無人無其有。一具有六福。此  
世中無人有其一。六者一謂聖城。則無過  
而有全德也。世道莫盛乎聖人。聖人行世。  
猶以寡過為功。況其次乎。經云。義人一日  
七落落者。違也。循義之人。干小節。每日七  
犯。則不循義者。何如也。世塗險滑。道心惟  
危。稟氣柔弱。性理懵昧。民焉克克乎。凡自

之無過。過重矣。居天堂者。已臻其域。安毅  
光明。無惑無屈。潔淨庸正。中立不倚。無過  
矣。侍世之尊君。其衣必靜嘉。侍天尊其心  
畢無垢塵也。且世人不但過失相。而善行  
又疏也。有窮年困攻一區。久不忖。有終年  
懋。致一德。久不至。故自少詣具老。幸得辨二  
三德行。民仰而稱賢矣。孰勇其辨道德大  
全耶。若天上君子道純。則德備也。比之如  
鑿。上庾所蓄糧者。祇糠已忒。惟精鑿是存。比



之如上庫所蓄財者。渣滓既銷。惟兼金是  
儲矣。是以曰聖域也。二謂太平域。則無危  
懼而恒恬淡也。吾于世有三仇焉。本身一  
世俗二其鬼魔三三者同盟以害我矣。本身  
者以声色臭味以怠惰放恣。媮佚闒溺我  
于內矣。世俗者以財勢功名戲樂玩好。顯  
侵我于外矣。鬼魔者以倨傲魅惑。誑我眩  
我。內外伐我。則我于其間。亟于防守。迫于  
抵拒。自不遑暇息矣。嗟乎區區一心。上畏

天命。懼不虞之變。左恐覆于險難。右悼迷  
于佚欲。前怵徃年積累多愆。後惕末世未  
決大凶。內悚于己。外驚於人。誰得不皇皇  
乎。使吾不肖耶。懈倦于克己之功。窘于三  
仇之勢。而委心奉之。雖得暫安。而實奉敵  
讐之逆命。反天主之正命。為患大矣。使吾  
為君子耶。立志存正。而率循天命。其功雖  
止高。乃仇之冤對。至死方正。則當在生時功  
未成就。畧不敢安寧矣。既升天域。則戰陣



已休。功績已立。釋于戈而特享其榮賞。怡  
無事也。故曰大平域也。三謂樂地。則無憂  
苦。而有永樂也。世人不求憂。而憂屢至。勤  
以尋樂。而樂罕得。憂已至。力求以雪之。而  
憂反自熾焉。樂既未。吾慎以留延之。而樂  
愈速消滅焉。茲真為苦世。何疑哉。且世樂  
者。五官受之。受之全賴此身。身沒世樂并  
滅矣。譬如葛藟。累膠木耳。木偃仆。葛藟無  
自立矣。今人八十為耄。一本老耄上壽也。鮮得焉。

口得之。較之常生。得幾何長乎。又八旬之中。  
著且得全享樂。歟。請計其實數。以著世樂之  
妄焉。嬰兒時無知覺。則孩提之年。竟無樂  
也。七十以後。大緊身疲勞。目昧耳重。口不  
知味。已失享樂之具。即逢樂事。無以樂矣。  
八十之中。除其初末各一旬。聊可樂者。六  
十年耳。夫人寤則能樂。寐則畢不省事。無  
樂焉。世習懶惰。未厭夜寢。猶耽昼眠。故日  
之大半。為寢所得。而六旬之徑。醒且樂者。



僅三旬也。及三旬之徑。計幼時習藝業。屬  
父師之繩束。急于樹基。時被夏楚。樂無由  
至。壯而承其家。任易其稼穡。其妻孥。酬應  
萬事。曷云喜樂乎。或暇日微及之。其間孰  
不遭父母兒女之喪乎。孰不值水旱饑饉  
瘟疫之災乎。誰久身安無瘡痛。無傷殘。無  
楚痛乎。此皆非樂之時焉。如是展轉淘汰。  
三十年中。日每十得樂其一。幸甚矣。則一  
生之樂。曰不亦希歟。夫世界之憂至極聊

若帶微偽樂耳。君天上罄無憂焉。憂于是處。  
無根無種。故無從發萌。而全為樂也。聖經  
曰。謂始進天門者。善僕。汝忠入汝主之樂矣。  
言此世之樂微少。則樂入於我中。彼處之  
樂廣大。則我入於樂中。是以曰樂地也。曰  
謂天鄉。則無冀望。而皆充滿也。人類本天  
民。其全福獨在彼耳。客流于他界。故常<sub>有本鄉之望。</sub>歎  
息之。既未得其本所。則有欠缺。有欠缺則  
有希冀。有希冀。則明其無全福。全福無冀



也。吾人。衆性所欲。必得無窮之美好。乃慰  
耳。世所謂美好者。咸微眇。咸有限焉。則吾  
性。于是不得慰滿。不得其所欲得矣。故人  
以為。世界缺陷。福樂不足。是乃實理實情。  
倘不足異也。倘以世樂自滿足。此真足異耳。  
譬如王者。上嗣宣君大邦。而自安寢陋之  
彼處。行投度生。且恬然不思復其尊位。不亦  
異乎。吾人本國天國也。天國主乃吾世人  
大父。而吾侪乃自忘本國。逆嚴尊大旨。惟

蕩流殉世。卑賤之務。是湛是悅。孰知而不  
深加歎恤乎哉。吾既歸天鄉。大小之欲無  
有不遂。所宜享福。非漸次分取之。惟合侷  
全受之。則無庸冀望也。蓋天上君子。分外  
不得而圖。不得而望。故雖享福者。有巨細  
品級。卻皆充滿。比之如大小鷹。各以佳液。  
飽滿斟酌。故與增加一本無。覩焉。衆人為伴。  
常侶為昆弟。相視如皆己身也。賞得其所願。  
而不得願其所不能得也。是以曰天鄉也。



五謂定吉界。則無憂而常定於祥也。夫世  
界人未必無成德且備也。無安且怡也。無  
樂且永也。無克且足也。第四福者未定耳。  
經曰無人知己。在天主所愛耶。所惡耶。惡  
耶。世事既畢。吾吉凶始定。無復更動矣。又  
逐世務者。如步行江流之上。無安隱之處。  
可印吾跡也。此心乍悅向道。忽翻然而思  
非道者也。本心汝不能持。矧他人乎。世態  
恒轉如輪焉。何德無罪。何安無危。何靜無

亦仙氏之說  
耳

搖。何樂無憂。何隆無殺。何峻無墮。何往無  
復。則本世謂之反覆無常。世特以無常為  
常耳。所獲福祿。惟暫借也。吾不能為之主  
焉。若天上吉福。是乃大定不易。吾可恒恃  
遠攸據也。是以定吉界也。六謂壽無疆山。  
其則人均不死而常生也。夫有限之生。真狀  
近乎死也。蓋生日久消化。而不可遲留也。  
故經謂世人曰。坐于罔及死陰也。今見在  
天下萬國人民。與鳥獸等諸種生類。百年



以後大槩皆死。而新者迭生。其生死之數  
正等。則本世者。謂之生域。可謂之死域。可  
也。又其生時短。死時長。故西土古賢者。常  
呼人曰。將死者。呼世界曰。將死之土也。常  
呼居天者曰。不死者。呼天國曰。生者之地  
也。夫人世之壽。縱修而歲月日時。悉有既  
也。有既則必死。必死則心懷死之慮。蓄死  
之懼。故能死者。其福樂不得全圓。若神靈  
升天者。固常生不亡矣。是以曰壽無疆。山

圖

也。壽無疆。則并前諸福。俱永久不滅。此天  
主切答仁人之情也。何者。仁人德盛。至死  
而已。而其立志曰。使吾常生于世。即常行  
善不止。故天主賜之常生常德。以實其志  
也。入地獄者。不仁人亦未嘗滅亡。曷不謂  
之常生乎。彼受罪犯。人不勝其痛苦萬端。  
則懇求死以息殃也。而不得死。則其生似  
為常生。實為常死矣。彼生時為惡已熟。至  
死乃已。而其立志亦曰。使吾常生于世。常







幸復立矣。此佛氏不知情一也。天樂之時  
易過。則見短。若苦之日難度。則見長。此情無  
賢愚。共達焉。吾推而可識。樂甚也。一日當  
一刻。若甚也。一刻當一日矣。兩者又盛則  
樂者一年。擬一日。若者一日。擬一年也。若  
天上樂及地獄苦。人言不及。闡發之心。不  
及思測之。則天堂之千年。為世界不能一  
日耳。地獄之一日。為世界不常千年也。經  
謂天堂曰。天主御前。千載如已過之昨日。

也。不曰如現運日。而曰已過之日。不曰今  
日。而曰昨日。若無有者。然以指其短。之至  
也。謂地獄曰。大日甚苦也。忻之日不長。惟  
患之日長大矣。聖神實錄記。昔年西土有  
一道會。數友共居一山舍中。修行一友者。  
失其名。道盛而天主殊寵眷之。一日天神  
降命之。入深山某處。享以天筵。使嘗天上  
福樂也。朝往其處。塗次稍淹。至其所。遂將  
徹矣。僅嚼一二齋。覺異常味。即還詣舍。欲



訶或此證

入。閻人大訛之云。汝何人。輒入內也。其友曰。余會中友。晨出遊山中。今返。汝何人。遂不識我乎。閻人岳其言。請會長及諸友。名諦視之。則無有知其各識其面者矣。彼此大驚愕。審問。忽一老友悟曰。會中記事書。名稱三百年前一友。各集出遊山中。竟不還。則此人是也。覆視信然也。此足證天樂千年一日矣。又記大聖人額肋卧畧者。昔居持教尊位十餘年矣。時有總王。德慝不相

掩。宜入地獄。聖人惜之。告禱天主。願代受苦。罰以贖其無盡罪殃也。天主俯聽。即委一天神報之曰。代王或終身腹痛。或四刻受地獄之苦。二者擇取其一。則可免彼無量苦也。聖人計之。腹痛苦不為甚。恐在終身。久難堪。忍地獄之苦。至甚。而四刻之頃。且幸速過。遂擇地獄刑也。天神置之地獄中。而公聖人不任其痛之極。覺踰期且遠矣。即自疑悔。不知可禱耶。召耶。抑罪應入



地獄竟不得出耶。既而天神往見之。問何如。如荷一本此大欺我。先謂四刻。暫之耳。而乃使我受苦萬餘年乎。天神曰。何謂乎。向者至今。止二刻耳。更如許。則迄期矣。聖人聞之。大駭。搖首曰。已矣。請終身。腹痛。則輕于地獄之一息也。其後額肋。畧果終身。腹痛也。衆人知其病。少知其緣也。以是可觀。天上地獄之年月不同。而佛氏曰。入地獄受苦。若于却止。雖長。固不為過。惟曰居天堂。若于

却。即速逝之甚也。此佛氏不知情。二也。實識真今織。莫天堂所有六福。所與六禍。常久不滅者。則天主賞善報德。真實法意也。世界無斯六有。斯六世界。無真天堂矣。夫治今与治後。兩世一主耳。吾人之德業。德報。兩世一切耳。今者為行路。後者為詣域。西聖人設兩喻。喻是事理甚著明也。一曰。務德業。如造大廈。木石諸材。雜敬厝。畧顛倒失序。愈當葺美之處。愈受斧鑿。厦未成故也。

敬



履成則峻美者萬年。峻美卑陋者萬年。卑陋。今世人位渚亂。不可因所居位。即徵其德否也。善者頻患苦。不善者多安樂。如司馬遷稱顏回盜跖之倫。世上多有之。愚者或曰。世無德。或曰。禍福莫<sub>偶非</sub>命。皆謬也。明哲之士。乃知善者無位。用以增其德。而善其功耳。終當結天殿靈庭。不須懼恤之。不善者。冒得非其位。用以釀其惡。而厚其罰耳。終將寘最下處。殊足可憐矣。一曰。譬

之。如樹木。隆冬時。佳惡無異。非其時故也。常有菴枯二樹。同植於苑。俱無花葉。俱無果實。以判生死。則此時特內異耳。一則根存液注。生意勃然。而一者根已朽。液已乾。凄然死矣。春復既至。人方辨之。生者即萌。蘖怒生。汰然<sub>光</sub>澤灼<sub>光</sub>。其華<sub>光</sub>。其葉有黃其實也。彼枯木者。既負塲師期望。衆棄毀之。則斤斫斧截<sub>折</sub>。而付之燎爨耳。吾人既攻<sub>之</sub>業<sub>之</sub>。勤奉天主教。豈即榮富乎。



豈即身無疾乎。家無虞乎。不奉教者。無  
大異焉。則汝何不族其時乎。彼其根液內  
充。汝不得而見之。是本世也。真為人。之冬  
耳。迨末世。乃其春復矣。則善惡者之所受。  
始分明焉。善者則於其身。神生大光輝。視  
七太陽七倍。甚焉。目得見此世所未見。景光  
耳。得聞此世所未聞。聲樂。口鼻得啖嗅。此  
世所未啖嗅。味香。四體得覺此世所未覺  
安逸也。冬已往。而為春復者。無量年。榮茂

示無昏矣。惡者既負天主重恩。為天神所厭。  
惡。則其身神。變成黑醜貌。相類鬼魔焉。如  
不材枯木。棄之地獄。為薪燎。以供其求。燕  
爨火耳。其苦痛萬端。非言所及也。前世小  
患已畢。而後世大患無限矣。請子無疑。聖  
經及聖人醇言也。大參曰。竊聽精論。即心  
思吾中國經書。與貴邦經典相應相證。信  
真聖人者。自西自東。自南自北。其致一耳。  
但貴邦經典全存。故天堂地獄之說。致為



豈即身無疾乎。家無震  
大異焉。則汝何不族中  
亮。汝不得而見之。是才  
耳。迨末世乃其春。復至  
始分明焉。善者則於直  
七。大陽七倍。甚焉。日得見  
耳。得聞此世所未聞。言  
世所未啖。嗅味香。四體  
安逸也。冬已往而為春。

示無昏矣。愚者既負天主  
惡。則其身神。變成黑醜  
不材枯木。棄之地獄。為  
饜火耳。其苦痛萬端。非  
患已畢。而後世大患。無  
經及聖人醇言也。大參  
思吾中國經書。子貴邦  
真聖人者。自西自東。自  
但貴邦經典。全在故天

愚哉大參之言也。尤為可笑。五雜俎。探利其曰。余甚  
喜其說。為近於儒。而勸世較為親切。不似釋氏動以  
恍惚支離之語。愚駭庸俗也。予人言。物。有禮詞  
辨。執之不謂異域中亦可謂有人也。亦何愚之及乎。



按明史及劄記諸書皆言利瑪至萬曆廿九年入京師自表即云二十八年歲次庚子竇貝物赴京獻上與諸書不合今以子支推之庚子實在萬曆廿八年然則言二十九年者非矣又攷破邪集王豐肅犯案云豐肅于萬曆二十九年三月內前到南京先十年有利瑪竇覬迪峨郭居靜羅儒望等已分住南京等處利瑪竇寄書澳中到王豐肅心索取方物進獻豐肅携自鳴鐘玻璃鏡等物前來此時利瑪竇先已進京隨將此方物等件寄進京貢獻訖據之言此瑪竇以廿八年先入北京後方物至自南京及廿九年始行貢獻之禮欽然則于廿八年既不可曰昇具贄物赴京師犯案之文亦似誤矣姑存疑以俟博物之君子

平坦子識



詳備。吾儒曾遇秦火焉。子知之乎。故此燼餘  
大多殘缺。而後世之報應。具不明不諳焉。  
因而伎儒者。疑信半混之有無之間也。然  
推有能據今經典。推明其說。亦足與天。教互  
相發也。詩云。文王在上。於昭于天。文王陟  
降。在帝左右。又云。世有哲王。主后在天。又  
云。秉文王之德。對越在天。召誥曰。天既遐  
終大邦。殷之命。茲殷多先哲。王在天。經載  
示是語。以東身後。上升天堂。以弘德享弘報。

而世反疑無天堂。豈周公為矯誣上天天及  
祖宗。且以疑設誤後世乎。三王為德。必有反  
身而誠。俯仰不愧之樂。于內。而天猶從而  
崇之。以至尊之位于外。又錫之以天上福。  
何也。則子言身後有天堂。燦然自矣。周公  
仲尼老聃三聖之賢。不下三王。高于後世  
帝王遠矣。而不得尊位。則天未必以世之  
富貴酬德。而咸令永享天堂樂。又可知也。  
三王周公仲尼老聃既已在天。則夏桀商



虎  
紂盜跖歷代之凶人。何在乎。暴虎好回。不  
地獄安所置之哉。有此賞則有此罰。有此  
人則有此置頓之處。天堂地獄相有無也。  
信天堂不信地獄。其有陽而無陰。造化安  
得運流乎。惟中庸語舜云。大德必得其位。  
必得其壽。得無以是為德之報耶。余曰。固  
嘗言之。天主者。前後世禍福之原。豈不能  
以世福報德。子思子誘世于德。見世人重  
位嗜壽。即指人所期望之報。而揚厲之。但

不可以是為常。以是為主報焉。故不曰仲  
尼無位。顏回無壽。必無其德也。苟世外無  
他報。惟位与壽為至報焉。則正位之後。所  
立功德。何以償之乎。為道之故。致命遂志。  
此之為續賚。誰乎。余竊觀賢者位彌峻。壽  
彌修。其心彌勵。其身彌勤。則意者天主施  
彼以世福。非酬其德之功也。惟以廣其功  
耳。酬德固在後也。吾西偏庠校所論休戚。  
大異他校也。其言曰。黃白出諸深坑。珍珠



探于海底。美玉韞之石璞。凡諸珍寶物。每  
拳諸窮險。矧德為至寶。必不可得之于安  
樂矣。德者安地而詣。德之道至危難也。有  
育身之道。可導我以育心者。身無恙。了無  
作務。惟事闲居。宴安鴆毒。劇于病卧。何者  
闲居則厭飲食。飲不得其養。勞身則餒餒  
則甘飲。甘食。雖粗淡。常得其養焉。心不勤  
動以事道。是不嘗德味。不需其養也。貪得  
者。愈得。愈欲得。嗜德者。愈德。愈圖德。民之

秉彝。好是懿德。豈于積財。不厭多。于積德  
獨願寡乎。道以行成名耳。在道者。固利乎  
進。不利乎止。利乎速。不利乎淹。聖經曰。天  
道狹。天門卑。進者鮮矣。汝索德于自寬之  
地。縱自高踈。從衆不從賢。恐非其路。而難  
入天門矣。生知者寡。而學困者多。世上然  
也。故憚若避勞。而成為大丈夫者希矣。苦  
勞也。為萬善母。安樂乃道德之賊。止水不  
流。不動。必生蛆。而敗。故謂世樂為仁人之



苦。仁者以是為歎。譬矣。弱劣之輩。入德無  
因焉。其聞道語。寒心驚魄。如卒與騰氣。聆  
鼓聲以接戰也。昔賢睹幼年之迷于色者。  
遽退而去。或向之。奚不化誨斯人乎。曰新  
酥不上筋也。夫取樂而為慝者。當念樂之  
忽逝。而慝之獨留。永久遺悔。辱于身也。行  
苦而為善者。宜艱苦之忽往。而為善之德。  
永久遺光。榮于心也。葆祿聖人曰。以瞬息  
之輕勞。致吾無窮之重樂也。予敢轉其語。

曰。以瞬息之輕樂。招吾無涯之重苦也。若  
此兩言。疇不當用為終身箴。做。且天主  
經自始迄末。無不戒人安于逸樂。如陷水  
火也。嘗誨人以今世真福八端。一一由劇  
艱趨義耳。今惟述第八。則子自可知其餘  
也。曰為義被窘難者。乃真福。為其已得天  
上國也。生靈之類。無不化苦。若為利祿。為  
功名。為邪淫。及種種。非義者。徒化苦矣。若  
為天主為義。而受窘難。此乃福也。故謂已



得天國矣。茲且未離下界。累曷謂之已得。夫天國耶。已積其賈也。失為義。而人答之以讚。譽。以腆。祝。以敬。崇。以祠。宇。以碑。記。皆是為福。而非真福也。將懼吾以是萌生矜傲。反足敗德。而後祈天主賞。天主即曰汝曾得汝報已。惟行義者竟無計賞。且人反報辱之。以毀。以辱。以讐。而吾憊之。操節無悔。此乃上呂德耳。人輩無以答之。全功為天主所酬。必盛必重也。所以天主教士以德報

松樹為梁上反  
不境亦比類耳

讐宜也。不以讐為讐。且用讐以資己德也。金無煉不成精美。香無蒸不生郁烈。君子德不得小人之窘難。無以致其成就。鴻聞于天下也。敞邦所產木有一種曰巴耳瑪。華言掌樹也。性異凡木。每以任重。任重則曲。凡木之曲。必而向下。掌樹之曲。必而向上。故戰勝有功者。班賞有掌樹之枝焉。蓋曰勇遇解敵。自然奮增。不奮增非勇也。凡德以化患為砥。用自磨厲也。不畏劬勞。何



齊功不成乎。視苦如樂。視樂如苦。苦樂化窮。  
不為所動。不為所屈。而反精粹。斯亦為德  
者之掌樹已。是故吾教中聖賢習求勞困。  
甚乎俗人。干冒安樂也。或辭后王君公尊  
位重祿。而終身順聽師命。躬行賤役。自古  
筋骨受凌辱。以扶難拯<sup>拯</sup>迷者。或豐家盛財  
久習安樂。旨敬<sup>敬</sup>衣美。而盡施於窮乏。身行  
乞於衢市。食淡股<sup>股</sup>鹿。性卧堅勁。林地克責  
體膚。或在鄉文業已成。足自聞達。而離父

母國骨肉親。客流遠方。煩剝身心。鏟滅名  
迹。以誇道勸德。博修陰隲。或睿頻足逢世。  
而棄俗業。特以闢邪教。謬言證天主正傳。  
甘心服殃。置命刑下也。嘗有聊歇息。非謀  
歇息。惟以耐以勉。以久受勞苦。皆萬計謀  
倘為義之故。生死違樂就苦耳。倘有曠日弗  
逢拂志之事。輒自省察。恐或得罪天主。為  
所棄也。蓋伏屈苦勞之下。則是為彼抑覆。  
若踵踏苦勞。身行其上。是以苦勞為上天



階矣。吾國人見學士者。千數百年以來。無異論。無異行。以此為常。無議之為非人情也。倘以是為衆庶所怪。即明哲者。因是益尊尚之矣。大參曰。施我富爵安樂名譽顯達。則我不得已。姑受之。施我貧賤憂患鬱沒無聞。則我領其意。忻然取之。此中國未聞奇範也。此範得見尊尚以為道。何有乎。子能行此說于中國。民不治而治矣。人所爭競者。財耳。位耳。功名耳。喜樂資耳。除爭

愚謬亦甚矣哉

競之薪。彼<sup>甲</sup>亂之火。從何而熾乎。則太平自久長矣。雖然身所甘受之苦。身自取之。則若不為苦。吾惟樂之是避。即樂反為苦也。且若既習也。亦無不樂也。則賢人者此世亦樂矣。後世亦樂矣。  
妄詢未未自連身凶第九  
昔余居南粵之韶陽郡。所交一士人曰郭某。其尚德慕道。非庸俗人也。一日踵余門。涕淚交頤。而曰。吾未辭吾師。不再見矣。余



怪向所往。曰將去世也。余驚而曰。子年未  
老。體壯甚。何從知壽命當終。如此其亟乎。  
曰往歲之犬馬齒五十有五。時遇高人。談  
星命如神。為我推筭筭。預說後來五載事也。  
其吉者未必然。凶則言之驗矣。謂命終之  
期。曰今年四月中。必不得免焉。今月內果  
乃夢見諸不詳。豈不為徵應乎。嗚呼。客歲  
吾滿六旬。方產一子。恐有脫字今已矣。獨此呱泣  
者。誰顧育之。痛夫。余憐其誤也。數頃足惜

之語竟。大息而慰之曰。此世間至虛至妄。  
無若星家之言。与夜夢所見兩者。而子以  
為實。然以為定。然不亦爽與。曰賭賭其字得  
無信乎。余曰。拙工畫日射。因有一二中的。  
非巧也。其偶得也。奚獨人乎。以教教叩五木  
而向之。數投之。必有一二合者。星命之危  
解夢之符。則拙工之中五木之合耳。况星  
家之輩。有種種之巧術。傳述鉤致。能無合乎。  
然終不合者多也。有人于此。十試之。有二



三焉。以黑為白。以晝為夜。吾即知其為瞽人。夫星家與夜夢者。無日不混。黑白晝夜紛紜。為之眩瞽。目為神靈。何與以多妄。不為妄徵。以二三偶合。即為信徵乎。此無他。乃帝之刑。僂以譴責。不肯子。敢徼達。不可達之天命者也。吉凶是非之應耳。吾無是非。非自為之。豈有吉凶。非自招之乎。天下無物能強。汝為惡。則無物能強。汝入凶也。是故人心強于星也。星家

既不知人之善惡。豈宜妄言其知人之禍福乎。汝冀吉忌凶。我何獨不然。惟迎吉避凶有道。改惡遷善耳矣。汝染惡不思洗。見善不圖行。乃欲僥倖免禍。受禍。屋家。縱予汝。而天主鬼神正理。必不予之。汝猶望得之乎。悠之俗。錯措禍福吉凶久矣。無不以富貴為福。以貧賤為禍。以生為吉。以死為凶。錯措之。又錯捨取之。若是之吉福凶禍。忠臣孝子難過難避也。而此向欲論道。



何由哉。吾值君父家國之難。則義當急拯之。向星家曰。吉我往。曰凶我不往乎。大小萬事皆然。則何從問之為。夫善惡是非。可否惟賢智者能審明之。者有疑叩賢智者而問之。則能謂汝擇地而蹈焉。彼何人斯能許人大福。而先索人少財。何不自富貴。而免居肆望<sup>資</sup>之勞乎。自說知<sup>來</sup>未<sup>來</sup>百數十年。曷不識今茲足下乎。吾儻所踐土下多有古藏金寶。何不拍一孔以自資。而巡

路求人乎。則彼將曰非其命。不得而取之。嗟夫。果非命。不得取。有命不得辭。安用推等<sup>筆</sup>為。彼是人者。豈不亦明知其為虛為誕而不耻。以是為業。則吾能信其為天神所竈異。詔以未夷之奧幽乎。夫又奚足論也。弟有人焉。甘以自欺。又甘以欺人。強令信此偽術。侈言某人不信星命。不簡時日。死而不言。萬人深信之。事之差擇亦死矣。無理可據。惟贅述星家先言。後允故事。眩汝聽



焉則汝曷不信正理。而今我信若人所記  
所<sup>詔</sup>虛哉。且星家所自來。非中國賢聖所作。  
有陰計有邪法。鬼魔瞋佐。令推得隱事。或  
自作迷人。事正人。以是故不肖求之。曷足  
信從。予上帝恤生靈之勞。干昼則使之。夜  
寢以寔息。無事焉。設人不以夢為夢。而強  
欲謂之事。不負上帝慈旨。而自作孽。卒有  
人偶誑汝。以一二虛言。其後有實言。不敢  
即信之。夫夢昔昔皆謬亂。偶一合。則為實

事乎。郭生曰。星家誠妄。吾往者故不信之。  
惟此人先說吾數年未未凶禍。若神不敢  
不信焉。一二偶合也。一一合。烏云偶乎。余  
曰。痛夫子知往數年之禍。胡為未乎。彼授  
之子。授之。藉令彼不言。子不信。畢不未矣。  
則子之向彼也。自取禍也。郭生大訝吾言。  
問曰。何謂也。余曰。吾初入中國。竊見大邦  
之民俗。酷信星命地理之術。受其大害。而  
莫之覺。甚惜之。遽有意為說。摘之。第復睹

瑪竇於星家則謂之非中國賢聖所作。有陰  
計邪法。而擯之於天教。則謂之可尊信也。何為  
其偏也。要此數語。瑪竇自說破天教之所以不可  
信之故耳。天教亦非當山聖賢所作。可謂以瑪  
竇證瑪竇也。諺曰。急讓之不。輒服漸。徐談之  
則遂自狀矣。信也夫。



士民奮<sup>發</sup>安于改習。已非一日。吾材質下。不敢以攝。士謀逆塞江流也。然頗有俊士。祇慎其行。知凡事行止。當量實理。不宜以庸人之度。公之也。因而垂向。故國庠校。士人夙習。吾論其大誠。及天主所禁止。無不稱善。而悍然怙恃。願改前失。斷絕<sup>難</sup>種。自作之害也。子能聽愚言。其存命不難耳。郭生蘇然喜。願身以聽。余嗣曰。夫身之安危。咸賴心身。故名為心君。其居身中。如君于

中國焉。人值憂懼之耗。不論真偽。即四肢血氣。急束<sup>來</sup>護寧其心。如兵將分列四外。一聞事變。亟赴京師。扞衛君主也。以故人懼則面色青白。四肢搖顫。良由血往于心。不在肢體故耳。若惶懼太甚。血氣迫聚于心。及鬱逼之吉。心氣遽絕。故有因懼而死者。夫民之貧。莫切乎貪生。則其懼莫切乎懼死也。吾侪永居百陰之中。無處安妥。則其危事易信焉。故忽聞之。不暇其真偽。駭懼



急發不得止矣。恍聞之音。惚見之影。屢生  
心之大傷也。夫懼之病。最難治也。療之愈  
增也。謀消之。愈長也。遇將蹈之患。乃重患  
也。何者。懼患亦一患也。則懼患者。是以患  
加患也。豈惟加之。懼患之患。頻大于所懼  
之患者也。故曰。不知以忽。受災者。至災也。  
諺云。信之。則有。不信。則無。正謂此等虛妄  
事耳。若實事者。彼既實有。汝縱不信。何由  
得無乎。然虛妄之事。若言吉福。亦非信之

所能得者。惟是所言凶禍之事。因懼生災。  
以為驗耳。何者。汝信彼言。當得吉福。汝則  
喜悅。人生吉福。固非喜悅所能招致。汝信  
彼言。當得凶咎。汝則憂懼。憂懼之深。則生  
病患。其應若響。汝向固云吉。未<sub>亦</sub>必然。凶則  
必驗。不其然乎。吾行于地。所必須者。惟地  
八寸以持足耳。然有八寸之木。置絕高處。  
令汝踐之。縱無人推墜。自傾墮矣。使置木  
于平地。則汝疾趨其上。無恙也。此何謂乎。



豈木在高則狹。在地則廣哉。惟天養人以  
從  
投容耳。見窄則亟矣。故八寸之外。苟有餘  
地。乃安行也。子今信安人之云。是則已余  
乃在八寸地耳。意無餘地于行。何得不急  
傾倒乎。西國中古有一國醫。論其時俗。虛  
言熒惑。大為民害。國王大臣竟未信之。彼  
醫乞以王命。往拘獄中罪人。宜受大刑者  
未可徵驗也。王輒許之。罪人至庭。醫謂之  
曰。汝法重情輕。斫首鉅痛。王實憐汝。我國

醫也。有術于此。用鍼刺脈。微漸出血。畧不  
覺痛。已得死矣。王既許我。汝為何如。囚乃  
叩謝。但幸不痛。安意就死。醫則以會帛障  
蔽其目。出其臂。刺以芒鍼。了無創傷。亦未  
出血。別用錫益。穿底一竅。實水其中。自竅  
出。養之。以梳。偽為大聲曰。血已出矣。人身  
止血十斤耳。如是出者八梳。則死矣。如是  
每梳。以次傳報。因聞水聲。又聞傳報。信謂  
血出。漸次衰弱。報至八梳。究其死矣。衆視



其身。實無傷也。王始信國醫之說。真實理  
論。駭懼之。言不可輕發。不可輕聞焉。則以  
嚴法。大戒國民。而禁革偽術。迄今不得行。  
嗚呼。造物者。天主大慈也。罰罪中不忘喜。  
悲心。故藏世人。未未凶。外于天命之寂寞。  
不忍預苦之。而妄人反鑿其空。陰固欲拔  
之以疊其罪。以速其禍。以重其苦乎。郎生  
曰。卜未未喜其吉。不懼其凶。不亦可乎。是  
故古人屢卜而無所傷焉。余曰。卜不卜。在

我。懼不懼。已不由我矣。聞死候至。而不懼。  
聖人難之。凡人能乎。故不若不卜矣。夫古  
之卜。非今之卜也。古之卜筮。以決疑耳。今  
者。惟僥倖是求耳。善惡之分。易審。二善之  
中。指孰善難也。于是決之。以卜筮。卜筮者  
以訊二善之孰善者已。故春秋惠伯曰。易  
不得以占陰也。洪範曰。汝則有大筮。謀及  
汝心。謀及卿士。謀及庶人。謀及卜筮。古之  
卜。最後也。今之向星命。最先也。大誥曰。予



曷其極。卜敢弗于從。率寧寧人有指疆土。矧  
今卜并吉。可見周公不以卜為重也。曩者  
子無二善之疑。可決。則徒卜不可。况向星  
命以犯天主首誡乎。若曰命在天主之上。  
非天主所已定。則謬莫大。犯愈極矣。若曰  
在天主下。原為天主所定。而令小人用以  
取小財。造作小術。使可測量。亦侮天主。不  
淺矣。人心不可測。而至神之深者。可測乎。  
郭生聞吾言大悟。即拜謝教曰。吾命也。吾

師實更生之。不聞大教。枉自斷弃耳。自今  
以後。見復得父。婦復得夫。一家安全。敢忘  
所自乎。余乃引之天主臺下。叩謝丁寧之。  
必勿聽五星地理諸家虛誕浮說。惟正心  
候天主正命也。郭生別後。了無恙。踰四年  
又得一子。舊歲八旬。猶健飯不減昔時也。

富而貪。各若干貧屢。第十

余居南中時。廣州香山與一友人性質直。其家素封。貧  
得而吝於用。識者慨惜焉。余為說誠之曰。



貪得者或歷山谿。或涉江海。或反上於田。  
敵。習武者。損力于弓矢。冒險于戰陣。習文  
者。疲神于書牒。煩勞於政事。皆曰吾欲且  
聚財。俾老弱獲賴耳。此效夫蟻者也。蟻畏  
之智也。以小身任大勞。夏勤力。急糝穀食。  
以為冬儲。入其垤。弗肯舍之出矣。汝之情  
孰異于此。徒欲以富上人耳。無暑無寒。殊  
貨不厭。不亦異哉。以積增積。彌得彌欲。欲  
車。與財均長焉。汝庚藏粟幾萬鍾。而腹幾許。

大於我。能容乎。循塗負穀。而鬻諸。未必多  
茹。茹於不負者也。如曰吾取於大廩。有味乎。  
儕所取則一也。於巨廩微廩。奚擇焉。余濟所  
須之水。止一餅耳。汝意將必酌之於大江。  
不酌之於涓泉。倘臨江而值暴風。水大至。  
波浪崩江涯。汝身陷水中。誰整之乎。知止  
足則不酌水於濁流。又不失命于波浪矣。  
欲者在衣食之外。則可越衣食之外。是則  
無定無止焉。貪者之所乏也。寡。貪者之所



之無限矣。萬金重貨也。有以艷羨得之。有以不意得之。兩者孰高乎。財之於用。如履之於足也。適度焉爾矣。短則拍迫。長則傾倒耳。若財能增智減愚。則世有各踰于我者。吾耻之。然吾觀智非因財長。愚非因財消也。衆人昧于似善而非善者。曰富貴于貧。求財不可已也。吾身榮辱。在財盈耗耳。財愈多人愈重我。也。貧人終身受辱也。噫。嘻。寡有非貧。匱多欲乃貧。匱耳。多有非富

足。寡欲乃富足耳。夫財縱盛。不滿汝欲。汝以為薄焉。如此豈不常居窮哉。除此欲心。則罔貪矣。貪者安于本分。則富矣。貧者缺財以為不足。富者嗜財亦以為不足也。財免我何灾乎。財之禍。自不能拔矣。財者習逃僕耳。雖以繩急縛之。借繩而走矣。嘗置人以守財。而守者携財而遁矣。夫財本虛物。如其實也。何不能塞得者之欲乎。如有渴甚。渴者終日飲水。而渴不息。必懼而覓匠。



汝又嗜助聚財得之滋多嗜之滋猛何不  
懼而覓<sup>患</sup>醫乎。凡愚疾用所嘗服藥弗瘳必  
懼此藥也。或<sup>反</sup>致傷耶。弗服矣。嗜財之疾。  
醫以聚財之藥。弗瘳何不能捨其藥耶。夫  
善者善得者之心者也。財也煽人欲培驕  
矜<sup>反</sup>。謙遜。速諛諂。拂直言。振侈泰。誘邪念。  
非善甚也。就如富而存貪者之節乎。夫財  
与德不共存之物也。慕財之事。乃世俗之  
大害也。君子倘不以得順其所欲。即以欲

順其所得。不屈于貧。不惑于富。茲所以為  
君子歟。嘗有喜得而弗享其所已得生乎  
居患而弗得脫也。吾若之何哉。西邑古有  
一人。冒而甚吝。所衣織裊。賤於奴虜。過市  
人揚声指謂之。渠曰彼謂我。我還室私視  
金滿笈。自樂矣。陋哉誌傳。曩一富家甚吝。  
後懼減其財。則奉其資產。尽粥之。得數萬  
金。成一<sup>巨</sup>錠。埋土中。自捨林下。苦葉食之。  
拾  
既而盜相以去。痛哭於藏所。不已。有鄉人



慰之曰。汝有金。既悉不用之。今覓一巨石。大小与金等。代汝金埋之土中。則同矣。奚哭而痛矣。如此。汝今已得若干萬金。以百重所。固收之筭篋中。用而不用。則或石或金。在筭篋中。何異乎此。如但大氏之渴也。而不得飲。近水焉。古有云。但大氏生世。號饑憊而吝。死置地獄中。不受他刑。惟居良水。口中。口不勝渴。水僅至下唇。昼夜欲就水。隨口所就。其水輒下。徒煩寬。竟不獲飲之。是

其吝殃焉。汝何笑耶。後人將以但大氏事。轉謂汝哉。汝內嫌僕者。外防盜者。勤於爲。守夜不敢寢。恨得利未暢。則常食神之。而饑不餐也。惶々逐々。自勞自苦耳。古語曰。汝詛吝者何禍乎。詛其長壽而已。親戚朋友。鄉黨俱避匿之。厥惡之。惟願彼速死。無有沾其潤者故也。吝諸己。胡能捨諸人乎。吝如牢豚生而穢。人不屑近。惟俟既死。乃益于人焉。吝。蓄之污。亦無親人。既死之。



後人利其財。與貪與吝相隨。貪必吝。吝必貪。如人已死。毋望之言。若人已吝。毋望之財。專于殖貨者。每思盈一數。盈即思減。缺以此為念。則常覺減缺。所有所與爾俱乏焉。有人于此。聚篙楫帆。櫓之衆。而了無艘艇之用。集鑿鋸斧斤之廣。而絕不為梓匠之工。貨筆研楮墨之盛。而竟不為文字之需。不謂病狂者乎。汝今積金無數。而一不捨用。而自以為智乎。汝何不明哉。財之

帆

義在乎用耳。豈宜比之如古器物。徒以為親如神像。以參謁而已哉。此非汝獲物。物反獲汝也。財主使財。財僕事財。為人之僕。人猶愧之。而爾安心為小物之僕乎。上古之時。馬與鹿共居于野。而爭水草也。馬將失地。因服于人。借人力助之。因以代鹿。馬雖勝鹿。已服于人。脊不離鞅。口不脫銜也。悔脫矣。爾初亦不知而惡貪。且借財力以尅之。迨貪已去。心累於財。意財為病。且為

脫一作晚



病

財役矣。曷不如馬悔乎。吾西土昔有一人忘其名。富而愛財。甚乎身命。俄而病。嗇于治療。久之增劇。熟寐不醒。其友。醫也。哀而謀醒之。令家人設几席其榻前。取鑰發篋。置金九上。其親戚皆手推衡。為分財狀。其友。醫就病耳。大呼其名曰。汝睡而不顧。汝財人將瓜分之。病者聞若言。迅醒而立曰。吾不猶在乎。病少向。醫曰。今病已愈。但腹弱。須服一九藥。即瘳。痛者向九之值。曰一

睡

有者以註意更明

金。病者怒罵曰。此與盜者何異。醫退而立死。奈何哉。不久則死。亦將踵汝門。豈可以賄賂辭耶。所萃橐中金。能携乎。吾於此不見人無財。見財無人也。吁。財無人。不如人無財。是以吾慘傷之。為此纂言。三昔不寐。思還汝於汝。祈汝片時視而思歸也。吾友聆勸。恍然有悟。即捨殖貨之事。焚其會計具。而慷慨求道。余為欣然。廿九日焚之。初一日復製新器。理前業矣。悲哉。







其本韻者。方音異也。

吾願在上。一章

誰識人類之情邪。人也者乃反樹耳。樹之根本在地。而從上受養。其幹枝向天而竦。人之根本向乎天。而自天承育。其幹枝垂下。君子之知。知上帝者。君子之學。以上帝者。因以擇誨下衆也。上帝之心。惟多憐恤蒼生。少許霹靂傷人。常使日月照。而照無私方兮。常使雨雪降。而降無私田兮。

牧童遊山

二章

牧童忽有憂。即厭此山。而遠望彼山之如。羨可雪憂焉。至彼山近彼山。近不若遠矣。牧童夕夕。易居者。寧易已乎。汝何往而能離已乎。憂樂由心。蒲心平隨處樂。心幼隨處憂。微埃入目。入速疾之。而爾寬於串心之錐乎。已外尊已。固不及自得矣。奚不治本心。而永安于故山也。古今論皆指一身。遊外無益。居內有利矣。



善計壽修

三章

善知計壽修否。不徒數年月多寡。惟以德行之積盛。量已之長也。不肖有紀。孰及賢者。一日之長哉。有為者其身雖未久。經世而足稱耄矣。上帝加我一日。以我改前日之非。而進于德域一步。設合我空費寸尺之寶。因歲之集。已之咎。天識負上君之慈旨矣。嗚呼。恐再復禱壽。不可得之。雖得之。非我福也。

德之勇巧

四章

琴瑟之音。雖雅止。能盈廣寓。和友朋。徑迄墻壁之外。而樂及隣人。不如德行之聲之洋溢。其以四海為界乎。寰宇莫載。則猶通天之九重。浮日月星辰之上。悅天神而致后帝之電乎。勇哉大德之成。能攻蒼天之金剛石城。而息至威之怒矣。巧哉德之大成。有聞于天。能感無形之神明矣。

悔老無德

五章



余春年漸退。有往無復。蹙老暗侵。莫我恕也。何為乎。零地而宮。廣廈以有。數之日。圖無數之謀。歟。幸獲今日一日。即亟用之。勿失。吁。毋許明日。明日難保。來日之望。止欺愚乎。愚者。罄日。立於江涯。族其涸。而江水汲。之流。于海。終弗竭也。年也者。具有輔翼。莫怪其急飛也。吾不怪年之急飛。而惟悔吾之懈進已。夫老將臻。而德未成矣。

曾中庸平

六章

曾中有備者。常衡乎。靖隱不以榮自惕也。不以窮自抑也。矣。榮時則含懼。而窮際有所望。乃知世之勢無常耶。安心受命者。改命為義也。海嶽巍々。樹于海角。猛風鼓之。波浪伐之。不動也。異于我。浮梗陽漾。竟無內主。第外之飄流。是從耳。造物者造我乎。宇內。為萬物尊。而我屈已於林總。為其僕也。慘兮。慘兮。孰有抱德勇智者。能不待物棄已而已。先棄之。斯拔于其上乎。曰。吾亦



身且未。赤身且去。惟德殉我身之後也。他物誰可久共歟。

肩負雙囊

七章

夫人也。識已也。難乎。欺已也。易乎。昔有言。凡人肩負雙囊。以背囊。人非以背囊。人已。目俯下。易見他惡。回首顧後囊。而覺自醜者希。今覘他短。乃龍睛。視已失節。即瞽目兮。默泥氏。一日濫刺毀人。或曰汝獨無咎乎。抑思昧吾儕歟。曰有哉。或又重

兮。惟今吾且自省兮。嗟。時已如是寬也。誠周矣。汝宥已。人則奚宥之。余制虐法。人亦以此繩我矣。世寡無過者。過者繼乃賢耳。汝望人恕。汝大癡。而可不恕彼小疵乎。

定命四達

八章

鳴呼世之芒。流年速逝。逼生人也。月面月易。月易銀容。春花紅潤。暮不若且矣。若雖方。而才不免。膚皺。弗禁。鬢自衰老。既詣迅招凶。夜未瞑目也。定命四達。不畏王宮。



不恤窮舍。貪富愚賢。擊馳幽道。土中之坎。  
三尺候我。予王子同。均兮何用。常之而避。  
夏猛炎。奚用勤之。而防秋風。不祥乎。不日  
而需汝長別。妻女親友。縱有深室青金。明  
朗外客。或將居之。豈無所愛。苑囿百樹。非  
松楸。皆不殉主喪也。日漸苦萃財賄。幾聚  
後人樂。後奢一番。即散兮。

一本無序卷汝淳二跋蓋前也之本也

或曰。畸人之言天堂地獄也。於傳有諸。曰  
未之視也。雖然其說辨矣。顏貪矣。蹈富壽。  
令不天堂不地獄也。而可哉。大德受命。受  
命而德施彌溥。報以蒼梧。伐木削跡之身。  
而楹奠而素天。終即血食萬世。浪得身後  
榮。聖人不起而享也。報在子孫乎。丹朱傲  
外丙仲任。殤伯邑考。醢。奚報焉。惟是衍聖  
之爵。延世顧易世。而子孫之面目名號。賢  
愚。悉不可知。以代聖人受賞。此足以厚聖



人乎。不天堂又不可也。或曰秦酸酷而其  
義不存。是一說也。顧西秦子所稱引經傳  
非一。固可擇也。然則與瞿曇氏奚異。而云  
儒曰彼所為寶王。大弓之竊。西秦子別有  
辨也。經術所未睹。理所必有。拍儒疑焉。令  
瞿曇氏竊焉。又支誕其說以惑世。而西秦  
子子身入中國。奪而歸之。吾儒以佐殘廢。  
而振聾聵。不顧詹詹者之疑。日詆其論。必  
傳不朽。其原則。初非常。是以自謂畸人。

涼庵居士識

利先生有天主實義行于世。淳既為板而  
傳之矣。復有畸人十篇。蓋述其年縉紳士  
人答問之語。淳得而讀之。則皆身心修証  
之微言。其間疑辨惑。罕譬而喻。較之實  
義為更切。今世學士務為恢奇。習聖賢之  
豈言。往往取道于葱嶺。生真有所証合哉。周  
托微燐。徒立義以救饑耳。利先生從西域  
來。推天主之教。以羽翼聖真。此豈有所畸  
于人。而曰畸人。何居。莊子曰。畸人者。畸于



人而侔于天。惟今人自畸于天。而侔于人。此利先生所以畸于人而侔于天也。

萬曆辛亥仲春日新都汪汝淳跋



皇朝 慶長十六年 三十九年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入寺' and '教']*

荻生茂卿時人十篇跋

天主教國禁至嚴矣。幽其人俾不與外人見。卻其書俾海舶不資。以故窠內莫知其教。所云何若已。意安知其革面。包禍或替手。它教也。其書非存。將何以西敷之哉。亦有司之過也。尾藩津田左夫偶獲時人十篇。亦不能審其為何書。迺就予問之。予讀之。始得識彼教之說。因嘆世肆臆談。通而不自覺墮者。何限。遂俾寫一通。以為燃犀照怪之具云。

物茂卿識

享保丙午七月初七日



